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有关情况发表的审核意见

201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对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1、依法运作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因上下游配套业务关系，公司需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航空零部件、原材料及有关生产、劳动服务等；同时中航工业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也向公司提供零部件、原材料及有关生产、劳动服务、金融服务等，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规，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3年关联交易（不含金融服务）金额530,330.94万元，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额为157,220.67万元，最高贷款限额为332,425.00万元。

4、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37,395.2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3%；实际担保余额为37,395.2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3%，无逾期担保。除了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

守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规定，2013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综上所述，《关于公司2014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中的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5、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报告期，公司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在年报、半年报、季报及利润分配等敏感数据和信息的提供、收集整理、编报披露各环节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上述环节未发现泄密、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的情况。

监事签署：

韩晓暘_____

马永胜_____

赵 卫_____

靳武强_____

郭廷仁_____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4 月 16 日